

2018 年

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发展和改革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发展和改革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负责全区经济、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等重要经济总量的平衡及重大比例关系的综合协调，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全区和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加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监测、预测和预警分析，提出政策建议。

（三）研究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财政、土地、金融体制改革以及政策建议，提出投资融资的发展建议。

（四）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试验区）工作。

（五）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

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价格公共服务工作，负责全区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六）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区人民政府安排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区级财政性投资项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建设项目、外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核准涉及公共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的竞争性配置方案；组织实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制度改革，简化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完善备案程序，研究制订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总量和结构优化的目标；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协调重大项目建设的重大问题；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七）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规划，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负责综合交通发展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

题；组织拟订和实施服务业发展规划，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规划，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八）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提出综合能源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对能源产业的管理，推进能源结构战略性调整，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相关体制改革建议，监测和分析能源产业、能源安全的发展状况，规划重大项目布局，推动能源消费问题控制，协调能源基础设施方面的发展与合作，开展能源对外合作。

（九）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规划，承担组织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的责任。

（十）承担重要商品问题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问题平衡计划并监督执行，配合有关部门管理区级粮食等重要物资储备。

（十一）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人口和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十二）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牵头组织拟订节能减排中

长期规划及综合性工作方案，综合协调节能和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

（十三）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四）按规定指导和协调招标投标工作，对重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进行监督检查。

（十五）承办区人民政府与市发展改革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区发展和改革局设 5 个内设机构：

（一）人秘股（挂区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区国防动员委员会综合办公室、区重大项目稽察特派员办公室牌子）

1、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负责机关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工作；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后期保障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群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

员有关工作；协调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承办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和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2、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改革方案；提出推进总体经济体制改革意见；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建议；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试验区）工作；协调解决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以及相关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研究分析财政、金融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组织协调促进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发展等融资重大问题；承担非上市公司发行企业（公司）债券审核上报工作；指导、组织社会信用体系规划、建设，统筹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及职能转变相关工作。

3、承担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工作；分析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状况，提出综合交通发展战略，协调综合交通发展重大事项；参与研究拟订区铁道民航重大问题和发展规划并提出政策建议，做好与国家、省铁道民航主管部门的衔接沟通，负责区铁路民航建设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二）综合规划股。

1、分析研究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宏观经济监测预测，组织研究和提出经济预测目标，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

策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组织拟订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生产力布局的建议，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中长期发展、总量平衡及结构调整的目标；组织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计划、区级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与评估，提出规划调整意见；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重大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

2、综合分析工业和服务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提出综合性政策建议；统筹工业、服务工业、服务业的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重大技术装备的发展和推广应用；协调重大产业基地建设；组织拟订服务业的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协调服务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综合分析高技术产业及产业技术的发展态势，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做好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工作，组织实施重大产业化示范工程；统筹信息化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组织推动技术创新、产学研联合及相关自主创新基础能力建设；推动国民经济新产业的形成。

3、综合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情况，提出农村经济

发展规划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建议，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林业、海洋与渔业、水利、气象等发展规划、计划，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组织编制下达农林水利等投资计划；参与编制水资源配置与节约规划、生态建设规划。

（三）投资管理股（挂区重点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

1、监测分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状况，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和措施；起草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和修订投资核准目录的建议；提出引导民间投资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建设项目；拟订政府投资规划、计划，审核安排区级财政性投资项目，编制下达区级财政性投资年度计划；承担投资备案项目综合管理和投资信息发布工作；协调推进政府投资非经营性代建工作；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2、提出社会发展计划，组织拟订和协调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人口和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政法、民政等发展计划；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就业与人力资源、收入分配、社会保障情况，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的重大问题。

3、规划重大项目布局；拟订区重点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综合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督促检查区重点项目计划执行情况

况；组织协调区重点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的建议；负责组织开展对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和日常监测工作；组织开展对中央、省和市安排本区投资项目、区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和区属非经营性代建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起草有关招标投标规范性文件草案；按规定指导协调招标投标工作；对重大建设项目招标进行监督和检查；按国家、省、市和区有关规定对违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四）环资经贸股

1、在国家规划和政策的指导下组织拟订本区能源发展规划、产业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能源的规范性文件，拟订能源体制改革有关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承担电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规划能源重大项目布局，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参与能源预测预警、运用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发布相关能源信息；协助做好区内国家石油储备工作，参与监督商业石油储备；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牵头组织拟订节能减排中长期规划及综合性工作方案，综合协调节能相关工作；参与编制环境保护规划，参与促进企业加强环境保护的有关工作；综合分析气候变化对经济社会发

展的影响，组织拟定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对外合作和能力建设；提出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建议，承担碳排放权交易组织协调工作。

2、监测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提出贸易发展战略和宏观管理政策建议；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工作，指导监督重要商品的省内储备，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等重要商品的进出口计划；拟订和组织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协调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问题。研究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协调有关重大政策；提出涉外经济体制改革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外商投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和利用国外贷款项目，发放国家鼓励类投资项目确认书；会同有关方面组织拟订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贷款规划并提出重大备选项目；承办对外经济交流合作的相关工作；承办机关外事工作。

3、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提出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政策措施；衔接平衡土地利用与基础测绘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和保护政策，提出制定土地政策的建议；参与编制矿产资源发展规划；组织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协调各类开发区的重大问题；提出推进县域经济的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负责拟订各类

重大区域发展平台的发展规划和统筹协调工作。

（五）价格管理收费股。

1、拟订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组织价格听证；承担市场价格分析、预警和应急工作，实施临时价格干预措施；负责价格调节基金征集、使用管理，参与重要商品储备制度动作和监督；负责重要农产品、房地产有关价格管理；组织实施水、电、气、油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排污权交易使用等环境价格，部分工业品价格，以及重要公用事业价格政策和法规；拟订水、气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环境价格，以及重要公用事业价格相关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协调处理有关价格争议。

2、组织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教育收费、社团收费、中介服务收费，以及在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外收取的保证金、抵押金、风险金等费用的政策和法规，按分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相关收费的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按有关规定组织清费治乱减负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年审工作；组织实施重要公益性服务价格政策和法规，拟订重要公益性服务价格相关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药品、医疗器械等医药价格的监管；协调处理有关收费（价格）争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33.15	一、基本支出	238.15
二、财政专户拨款	333.15	二、项目支出	95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3.15	本年支出合计	333.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3.15	支出总计	333.1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3. 1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3. 15
基金预算拨款	333. 1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教育收费	0. 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事业收入	0. 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00
其他收入	0. 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33. 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90
工资福利支出	27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3.15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3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33.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3.15	本年支出合计	333.1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33.15	238.15	95
512001	汕尾市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333.15	238.15	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33	201.33	9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96.33	201.33	95
2010101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33	201.33	0
212001	基本支出	201.33	201.33	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	0	18
2010499	推进 2018 年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项目	6	0	6
2010499	物价管理包干经费	12	0	1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7	0	77
2010499	承担 2018 年度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工作项目	2	0	2
2010499	编制 2018 年度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项目	2	0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0499	承担全区项目建设招标投标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检查督促工作项目	6	0	6
2010499	编制 2018 年度全区重点项目建设计划项目	30	0	30
2010499	承担 2018 年度振兴发展的综合协调和考核工作项目	6	0	6
2010499	开展 2018 年度重点项目征地地上物节价、评估认定工作项目	6	0	6
2010499	开展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工作项目	5	0	5
2010499	承办区重大项目稽察办公室工作经费	6	0	6
2010499	承办 2018 年度区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办公室工作项目	6	0	6
2010499	承担 2018 年度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任务项目	2	0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0499	承担 2018 年度城区革命老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任务项目	6	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2	36.8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82	36.82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2	36.82	0
208	基本支出	36.82	36.82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39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6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9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1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1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 抚恤金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1] 离休费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33.1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61.45 万元， 增长 22.62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部门重点项目增加 ；支出预算 333.1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58.41 万元， 增长 21.26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部门重点项目经费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1.33万元，比上年增加54.18万元，增长36.82%，主要原因是2018年部门重点项目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3.336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0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	-----	------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